

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育學系

徵聘專任教師公告

主旨：徵聘助理教授以上專任教師一名。

說明：

一、聘任日期：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（民國 114 年 8 月 1 日）起聘。

二、學術專長領域：教育心理輔導、課程與教學。

三、應徵資格：

(一)基本資格條件：獲教育部認可國內、外大學教育相關博士，具教育心理輔導、課程與教學專長領域。

(二)專業加分條件：

1. 具備中小學教師證
2. 具中等學校輔導教師證書
3. 具全英文教學能力
4. 具心理師證照
5. 曾主持國科會、教育部或國內外學術機構與政府專題研究計畫。

四、申請者檢附資料：

(一)必附資料

1. 申請資料檢核表
2. 履歷表
3. 教學綱要，請提供四科教學綱要如下：
(1)輔導原理與實務(2)青少年發展與輔導(3)課程發展與設計(4)教育實習
(未來開課以系所開課需求為主)
4. 切結書
5. 博士學位證書影本
(若是國外學歷，需為教育部認可之國外學歷，並檢附駐外單位驗證章。)
6. 博士班成績單
7. 推薦信二封(推薦日期須為民國 113 年 10 月 1 日以後)。
8. 博士論文及五年內著作。

※1~4 請至本系網頁下載格式。以上資料，請依序排列，並應於收件截止日期前寄達，資料未齊備者，不列入初審。

(二)選附資料

1. 中小學教師證/中等學校輔導教師證書影本。
2. 助理教授以上教師證書影本。
3. 英語文能力證明及相關證明影本。
4. 心理師證照影本。
5. 主持國科會、教育部或國內外學術機構與政府專題研究計畫之證明。

五、申請者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通過初審者，始得參加複試(發表及面試)。
- (二) 錄取者需協助本系行政工作至少兩年。
- (三) 申請資料除備有回郵信封(書寫收件人姓名、地址並貼足郵票)外，恕不退還。

六、收件日期及方式：即日起至 **114 年 4 月 18 日止** (以郵戳為憑)。請以掛號郵寄 802 高雄市苓雅區和平一路 116 號高雄師範大學教育學系陳玲婉助教收。

七、聯絡人：電話：07-7172930 轉 2152 陳玲婉助教 電子郵件：tb@mail.nknu.edu.tw